

彰化縣秀水國小

111 學年度學生憂鬱及自傷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 96 年 1 月 9 日台訓（三）字第 0950145446 號函訂定，111 年 6 月 2 日台訓（三）字第 0970241238 號函修正之推動校園學生憂鬱及自傷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貳、目標

- 一、預防校園憂鬱及自我傷害事件發生。
- 二、培養教師敏感於高危險性自我傷害個案並能做必要的介入與輔導。
- 三、培養師生對校園憂鬱及自我傷害事件處置知能。
- 四、發展與推動增進學生因應壓力與危機管理知能，並增進協助其他處於自殺危機或憂鬱中同學的教學與活動的技能。
- 五、強化學校危機處理網絡：全面強化「高關懷群」學生認輔工作，另積極推動友善校園學生事物與輔導工作計畫，期在親師合作下，建構學生支持輔導系統，防治學生自殺。
- 六、落實高關懷學生群之篩選，並建立檔案定期追蹤，以減少校園憂鬱自傷事件發生。
- 七、推動生命教育：鼓勵教師參加生命教育等研習以增進教師輔導知能，提供適當有效的輔導，協助學生學習處理與適應。

參、實施期程：111 年 8 月 1 日起

肆、實施策略

- 一、研究發展：
 - （一）配合教育部推動策略，定期研擬與滾動修正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 二、組織運作：
 - （一）配合本縣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執行小組，推動學生零自傷防治。
 - （二）成立校園學生憂鬱與自傷三級預防推動小組（以下簡稱推動小組），研商憂鬱與自我傷害防治計畫，並建立事件危機處理標準作業流程，公告全校周知。
- 三、培訓防治人才
 - （一）培訓學校之核心推動人員，擬定執行計畫及精進憂鬱與自傷三級預防。
 - （二）培訓學校心理輔導專業人員(如心理師)成為種子教師，再發揮種籽功能，針對校內導師、行政人員、學生幹部或志工進行教育訓練。
- 四、編製相關教材及參考資料：
 - （一）將學生課業減壓、提升挫折容忍力及情緒管理等議題融入教學課程及生命體驗活動計畫。
 - （二）提供各班計畫範本、憂鬱與自我傷害之危機處理作業流程等圖示參考資料，以協助老師提升執行效率。
- 五、推動與實施防治計畫
學校執行初級預防、二級預防、三級預防工作如下：

(一)初級預防：

1. 目標：增進學生心理健康，免於憂鬱自傷。
2. 策略：增加保護因子，降低危險因子。
3. 行動方案：
 - (1)訂定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防治計畫。
 - (2)建立校園危機應變機制，設立 24 小時通報求助專線，訂定自殺事件危機應變處理作業流程，並定期進行演練。
 - (3)校長主導整合校內資源，強化各處室合作機制。
 - (a) **教務處**：規劃生命教育融入課程，提升學生抗壓能力（堅韌性與問題解決能力）與危機處理、及憂鬱與自殺之自助與助人技巧。
 - (b) **學務處**：
 - ①舉辦促進心理健康之活動。
 - (c) **輔導室**：
 - ①辦理生命教育電影、短片、閱讀、演講等宣導活動。
 - ②結合社會資源辦理憂鬱與自殺之預防工作。
 - ③強化教師輔導知能：實施全體教職員工憂鬱與自我傷害辨及危機處理知能
 - ④對家長進行憂鬱與自殺認識與處理之教育宣導。
 - ⑤同儕之溝通技巧與情緒處理訓練。
 - (d) **總務處**：
 - ①校警之危機處理能力之加強。
 - ②校園高樓之中庭與樓梯間之意外預防安全網、生命教育文宣與求助專線之廣告。
 - (4)校長主導結合校外網絡單位資源，以建構整體協助機制。

(二)二級預防：

1. 目標：早期發現、早期介入，減少憂鬱自傷發生或嚴重化之可能性。
2. 策略：篩選高關懷群，即時介入。
3. 行動方案：
 - (1)高關懷群辨識：請學校針對學生特性，校園文化與資源，規劃合適之高關懷群與其篩檢方法，針對高關懷群早期發現，早期協助，必要時進行危機處理；國中、小部分為預防攜子自殺、兒童少年保護，則請配合內政部強化高風險家庭評估。
 - (2)篩檢計畫之實施須符合專業法律與倫理，即在尊重學生的自主與考慮不傷害生命的原則下，強調保密隱私、以及不標籤化與污名化之下進行。

實施過程包括六階段：

- ①說明：說明篩檢目的與保障篩檢結果的保密性。
 - ②取得同意：除非學生有傷害他人或自己的危險性，否則，應依尊重自主原則，在學生（家長）同意下進行篩檢，非強迫性（未成年學生請取得家長或監護人同意）。
 - ③解釋結果：對篩檢結果的解釋要謹慎與專業，不隨便給學生貼上精神疾病或任何不好的標籤；並請結合情緒教育，教導與強化學生「覺察憂鬱、接受憂鬱、處理憂鬱、放下憂鬱」。
 - ④保密：各校諮商輔導人員、導師及相關教師應遵守法律命令及專業倫理，不得無故洩漏因業務而知悉或持有個案當事人之秘密。
 - ⑤主動關懷：主動提供高關懷群必要的關懷協助及需要的諮商輔導。
 - ⑥必要的轉介：當知悉學生有疑似精神疾病、有明顯的自傷或傷人之虞時，需進行危機處置與必要的轉介與協助就醫。
- (3) 提升導師、同儕、教職員、家長之憂鬱與自殺風險度之辨識與危機處理能力，以協助觀察辨識；並對所發現之高關懷群提供進一步個別或團體的心理諮商或治療。
- (4) 整合校外之專業人員（如：臨床心理師、諮商心理師、社工師、精神醫師等）資源到校服務。

(三)三級預防：

1. 目標：預防自殺未遂者與自殺身亡的周遭朋友或親友模仿自殺。
2. 策略：建立自殺與自殺企圖之危機處理與善後處置標準作業流程。
3. 行動方案：
 - (1) 自殺未遂：建立個案之危機處置標準作業流程，對校內之公開說明與教育輔導(降低自殺模仿效應)，並注意其他高關懷群是否受影響；安排個案由心理師進行後續心理治療，以預防再自殺；家長聯繫與預防再自殺教育。
 - (2) 自殺身亡：建立處置作業流程，含對媒體之說明、對校內相關單位之公開說明與教育輔導(降低自殺模仿效應)、家長聯繫協助及哀傷輔導。
 - (3) 通報轉介：依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與行政院衛生署函頒「自殺防治通報轉介作業流程」(含「衛生署自殺防治通報轉介流程圖」、「自殺暨高危險群個案通報單」及「自殺個案轉介回復表」)進行通報與轉介。
 - (4) 處理回報：學校發生學生自殺死亡事件應填具「學生自我傷害狀況及學校處理簡表」。

六、自傷防治之社會宣導教育：

- (一) 推動生命教育與學生自傷防治諮詢小組規劃辦理生命教育系列宣導活動。
- (二) 結合社區及家庭教育中心辦理自傷防治之宣導活動。

伍、計畫管考：

- 一、自我檢核：學校於每學期結束一個月內，填列學校執行憂鬱與自我傷害防治工作自我檢核表。
- 二、落實通報與危機處理之督導：校園內發生學生自我傷害與自殺事件時落實通報與危機處理之檢討。
- 三、檢討修正：必要時召開本計畫執行協調會議，瞭解學校規劃執行困境，以即行協助解決。

陸、執行成效評估指標：

- 一、一級預防：
 1. 學校編定全校性自傷防治工作計畫。
 2. 防治與輔導人才之培訓
- 二、二級預防：
 1. 進行高關懷群學生之辨識。
 2. 針對高關懷學生介入輔導，並建立檔案，定期追蹤。
- 三、三級預防：
 1. 建立學生自殺之虞或自殺未遂之危機處理流程。
 2. 建立學生自殺死亡之危機處理流程。
 3. 辦理學校輔導人員危機處理能力之培訓。

柒、預期成效

- 一、透過校園執行學生憂鬱與自傷防治工作之過程，體認生命之可貴，並促使師生尊重生命、關懷生命與珍愛生命。
- 二、建立完整之學生憂鬱及自我傷害防治機制。
- 三、抑制校園憂鬱及自傷率，降低學生憂鬱及自傷之盛行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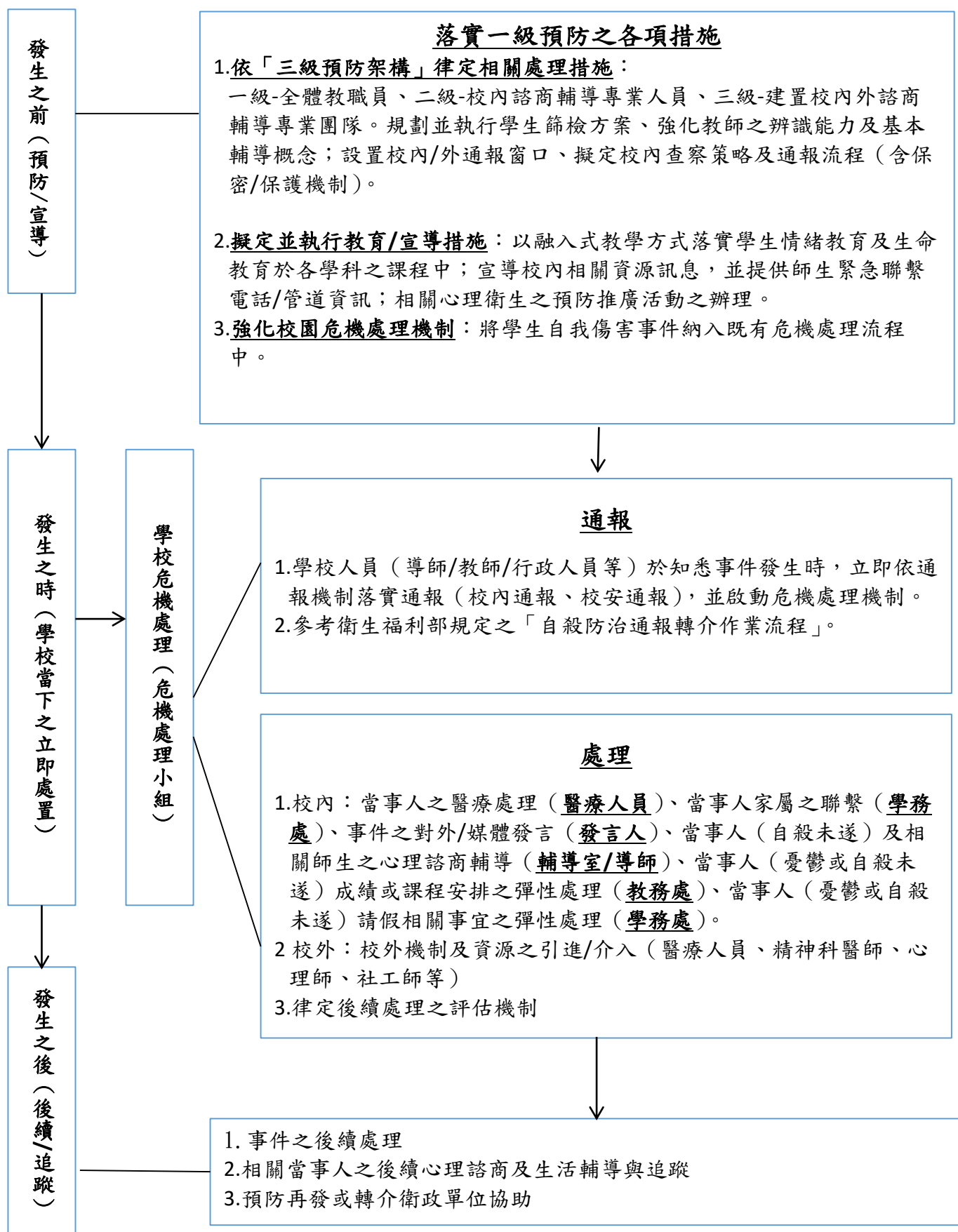
捌、本計畫經輔導工作推行委員會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

主任：

校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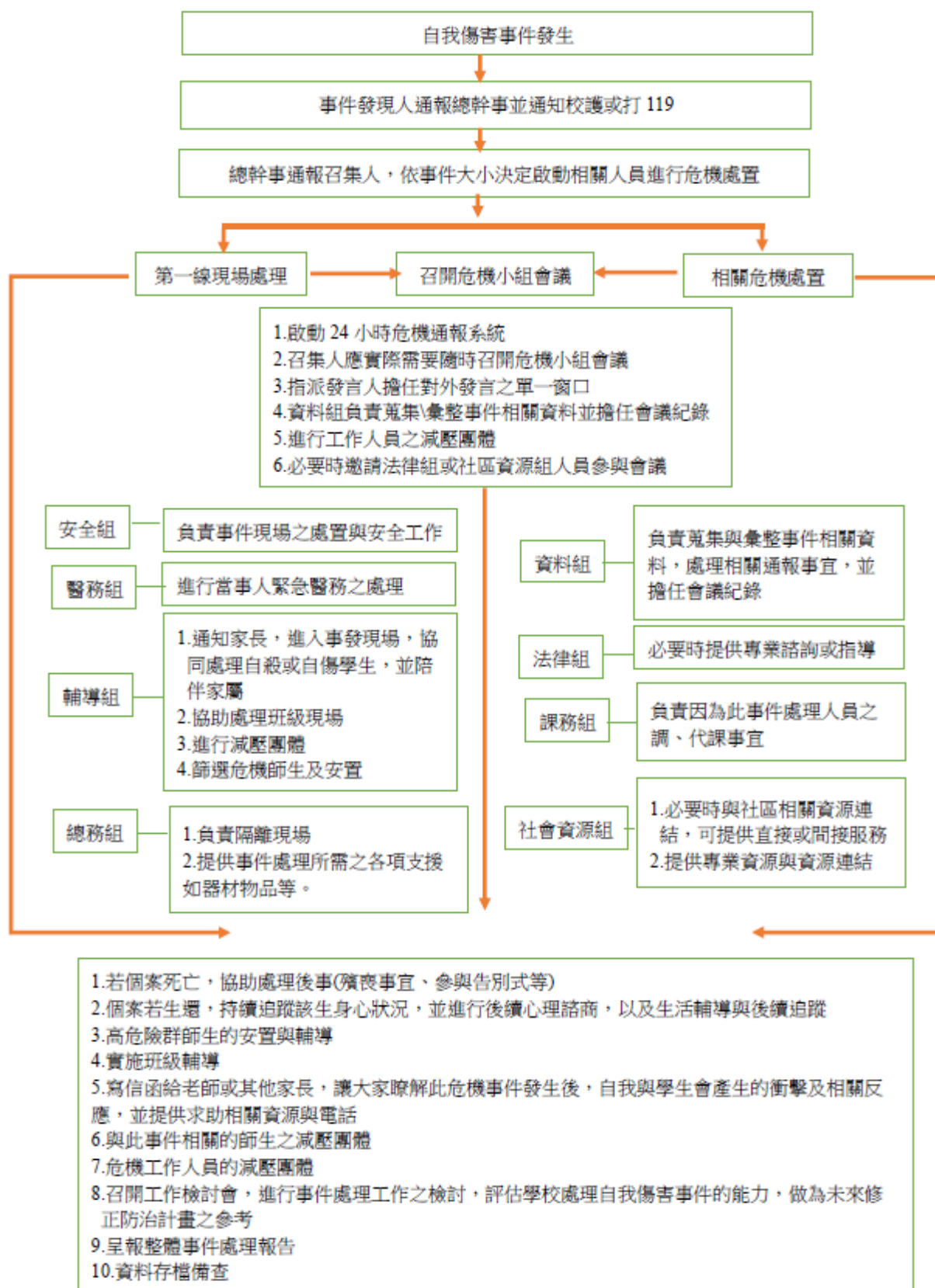
附件 1 彰化縣秀水國小學生憂鬱及自殺（傷）防治處理機制流程圖



附件 2 彰化縣立秀水國小學生憂鬱及自傷三級預防推動小組

職 稱	姓 名	職務項目	業務分工	備註
校 長	郭佳哲	督 導	建置專業團隊、督導處室運作事宜	
輔導主任	粘惠如	行政規劃 兼執行秘書	協助校內外資源整合、工作規劃，提升親師生自我傷害防治知能、推動學生輔導事宜、危機處理	
學務主任	林國豪	生活教育	通報聯繫窗口、危機處理、辦理促進心理健康活動	
生教訓育 組長	賴信一	生活教育	協助辦理促進心理健康活動、學生請假管理	
體育衛生 組長	吳俊德	安全教育	宣導安全教育、緊急救護	
校護	林琇瑜	醫療處置	校內醫護資源運用等事宜	
教務主任	林姿妙	學習輔導	協助危機處理、規劃生命教育融入相關課程	
教學組長	林雪芬	學習輔導	課業輔導，調課補救教學等事宜	
總務主任	林育廷	環境教育	建構校園安全空間	
人事主任	李孟珍	心理健康	職員心理健康	
特教教師	黃正杰	教育輔導	協助生命教育融入班級課程	
教師	朱宏偉	教育輔導	協助生命教育融入班級課程	
專輔教師	呂鈺菁	心理健康	協助輔導情緒與生命教育、協助連結社會福利資源	
兼輔教師	陳惠雯	心理輔導	協助推動學生輔導相關事宜	

附件 3 彰化縣立秀水國小學生自我傷害危機處置標準化作業流程



附件 4 彰化縣立秀水國小學生自我傷害**危機處理小組**

職 稱	姓名	職務項目	業務分工	備註
校 長	郭佳哲	召集人	指派發言人擔任對外發言之單一窗口	
輔導主任	粘惠如	總幹事	危機處理、視實際需要召開危機小組會議、啟動 24 小時危機通報系統	
學務主任	林國豪	安全組	協助危機處理	
生教訓育 組長	賴信一	安全組	負責事件現場之處置與安全工作	
校護	林琇瑜	醫務組	進行當事人緊急醫務之處理	
總務主任	林育廷	總務組	負責隔離現場、協助危機處理	
事務組長	柯雅鳳	總務組	提供事件處理所需之各項支援如器材物品等	
教務主任	林姿妙	資料組	負責蒐集與彙整事件相關資料、協助危機處理	
教學組長	林雪芬	課務組	負責因為此事件處理人員之調、代課事宜	
專輔教師	呂鈺菁	社會資源組	必要時提供與社區相關資源連結、協助輔導處理	
兼輔教師	陳惠雯	輔導組	協助輔導處理、通知家長	
特教教師	黃正杰	資料組	擔任事件會議紀錄、提供協助	
教師	朱宏偉	輔導組	協助處理班級現場	
教師	吳宣萱	輔導組	協助輔導處理、陪伴家屬	

附件 5 學生自我傷害後之狀況及學校處理簡表

【本表為密件】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項目	說明
資訊來源：	☐ 新聞媒體（新聞標題：_____） ☐ 校安中心通報（事件序號：_____） ☐ 民意信箱陳情（教育部公文文號：_____）
自傷學生狀況描述	
學校全銜：	
性別：	☐ 男 ☐ 女
年齡：	
學制/系級：	☐ 國小 ☐ 國中 ☐ 高中 ☐ 高職 ☐ 五專 ☐ 二專 ☐ 四技 ☐ 二技 ☐ 大學 ☐ 研究所 ☐ 博士班 ☐ 其他（_____） 年級：（_____） 科/系所名稱：（_____）【無則免填】
學生身分別：	☐ 一般生 ☐ 休學生 ☐ 退學生 ☐ 轉學生 ☐ 延畢生 ☐ 僑生 ☐ 進修部學生 ☐ 其他（_____）
家庭狀況：	☐ 三代同堂家庭 ☐ 雙親家庭 ☐ 隔代教養 ☐ 父母離異 ☐ 父歿 ☐ 母歿 ☐ 其他（_____）
住宿處：	☐ 家中 ☐ 學校宿舍 ☐ 賃居處 ☐ 其他（_____）
學校措施及事前輔導(求助輔導)：	請勾選符合項目： ☐ 訂有憂鬱與自我傷害防治實施計畫 ☐ 定期舉辦促進心理健康（含正向思考、衝突管理、情緒管理、以及壓力與危機管理）之活動 ☐ 辦理提昇學校人員及家長之憂鬱與自殺風險度之辨識與危機處理能力活動，以協助高關懷群之早期辨識與及早介入協助 ☐ 已建立自殺與自殺企圖之危機處理與善後處置作業流程
	個案事前求助：☐有☐無 若有，輔導狀況：
發生日期及時間：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星期(____) 時間:AM / PM _____
發生地點：	☐ 當事人家中 ☐ 一般他人家中 ☐ 重要他人家中 ☐ 學校宿舍 ☐ 校園內非宿舍 ☐ 校外賃居處 ☐ 校外公共場所 ☐ 非當事人學校

	☐ 其他 ()
自傷方式:	☐ 服藥物 ☐ 割腕 ☐ 服用化學藥劑(強酸、強鹼、農藥等) ☐ 燒炭 ☐ 引廢氣 ☐ 瓦斯(含引爆) ☐ 撞車 ☐ 刀槍 ☐ 上吊 ☐ 跳樓 ☐ 跳河(含海) ☐ 自焚 ☐ 窒息 ☐ ☐ 其他 ()
發生可能原因 (可複選):	生理方面: ☐ 重大/慢性疾病 ☐ 精神疾病 ☐ 物質濫用(酒、藥癮) ☐ 創傷經驗(受虐、家暴、天災等) ☐ 家族有自殺史 心理方面: ☐ 情緒困擾(有憂鬱傾向，未達憂鬱症診斷) ☐ 情緒化特質(衝動控制差、情緒穩定度差、情緒處理能力缺乏) ☐ 負向自我價值 ☐ 其他 () 社會方面: ☐ 男女朋友情感因素 ☐ 家人情感因素(親子關係不睦、溝通不良) ☐ 非以上兩類人際關係因素(同儕、同事等) ☐ 課業壓力 ☐ 經濟因素 ☐ 其他 ()
學校處理經驗描述(請針對事件發生後當時的實際處理經驗以列舉方式加以描述)	
處理流程	1 學校協助處理單位(請依照各校編制填寫): 1 人力支援狀況(請依照各校編制填寫): 1 事件處理流程: 1. 第一現場發現者: 2. 第一現場處理者: 3. (若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自我檢討與建議	1 處理過程之優點 1. 2. 1 處理過程之缺點 1. 2. 1 執行困境 1. 2. 1 未來建議(可針對自己及他校的建議): 1. 2. (若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承辦人：

聯絡電話：

e-mail：

主管簽章